

证券代码：430318

证券简称：四维传媒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12月2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12月18日以电话及专人送达相结合的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全体董事共同推举罗险峰先生主持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拟选举罗险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谢建秋、陈洪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聘请罗险峰担任公司总经理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，基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名，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拟聘任罗险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谢建秋、陈洪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聘请罗倩怡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，基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名，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拟聘任罗倩怡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谢建秋、陈洪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聘请杨海雷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，基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提名，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》的规定，董事会拟聘任杨海雷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谢建秋、陈洪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选举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，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，确定公司发展规划，健全投资决策程序，加强决策科学性，提高重大投资决策的效益和质量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其他治理制度的有关规定，拟选举罗险峰、傅忠红、陈洪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其中罗险峰为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谢建秋、陈洪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选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，做到事前审计、专业审计，确保董事会对经理层的有效监督，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其他治理制度的有关规定，拟选举谢建秋、陈洪、王琼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其中谢建秋为主任委员(召集人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谢建秋、陈洪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选举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公司领导人员的产生，优化董事会组成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其他治理制度的有关规定，拟选举罗倩怡、谢建秋、陈洪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其中罗倩怡为主任委员(召集人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谢建秋、陈洪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选举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董事(非独立董事)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和薪酬管理制度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及公司其他治理制度的有关规定，拟选举王琼、谢建秋、陈洪为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，其中王琼为主任委员(召集人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谢建秋、陈洪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四维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2 日